# 信仰宗教参与宗教个人对照检查材料集合3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陌红尘 更新时间：2024-06-13

*认认真真“照镜子”，老老实实“正衣冠”，重点查摆自己的问题和不足，深层次剖析问题的原因，认真思考整改步骤和有效措施。以下是小编整理的信仰宗教参与宗教个人对照检查材料集合3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篇一】信仰宗教参与宗教个人对照检查...*

认认真真“照镜子”，老老实实“正衣冠”，重点查摆自己的问题和不足，深层次剖析问题的原因，认真思考整改步骤和有效措施。以下是小编整理的信仰宗教参与宗教个人对照检查材料集合3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篇一】信仰宗教参与宗教个人对照检查材料**

　　按照支部专题组织生活会安排，通过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围绕信仰宗教和参与宗教活动情况，下面我就对党员宗教观的认识及对照检查情况汇报如下,请同志们批评。

　　经自查，本人不存在参加任何宗教组织、宗教活动的情况，不存在传播不信马列主义、宣扬宗教迷信活动的言论。但通过这次对照检查，自身在理论学习、筑牢信念、发挥作用方面还存在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对党的宗教理论政策学习理解不深不透。对宗教工作的极端重要性认识不足，学习理论和政策的紧迫性不强，对马克思主义的民族宗教理论原著、党中央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重大方针政策的学习没有从思想上高度重视，离真正学懂、理解透还有差距，对我区回汉两大主体民族的信仰和主要的风俗习俗的了解还停留在表面，在一些涉及宗教问题的是非分辨，缺乏强有力的理论指导，宗教与风俗的界线划分上存在一定的概念模糊。二是对待党员信教问题的政治敏锐性还不强。对宗教与宗教问题两者的区分认识还不到，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认识和对待宗教、思考宗教问题、透过现象看本质能力还不强，联系实际不紧密。对社会上、网上一些宗教、迷信思想有时半信半疑，对遇到的一些不当言行，缺乏带头发声的勇气，表明态度不坚决，有事不关己的思想。三是倡导社会主义新文明新风尚作用发挥不明显。党员不但不能信仰宗教，而且必须要向群众宣传无神论、宣传科学的世界观，这是共产党员的重要职责和使命，受限于民族宗教理论学习的欠缺，自身在积极主动、理直气壮地宣传无神论、宣传科学的世界观方面的责任担当意识还不强。

　　一是加强理论学习，增强政治敏锐。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宗教问题始终是我们党治国理政必须处理好的重大问题，关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关系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关系社会和谐、民族团结，关系国家安全和祖国统一。宁夏又是民族区域自治地方，不管是在哪个行业、从事哪项工作，如果不懂得马克思主义的民族宗教理论，对党中央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重大方针政策没有学懂弄通，理解的不深不透，在复杂的情况面前，就会迷失前进的方向，在大是大非面前，就很难划清是非界线，保持政治上的清醒，对工作中出现的、生活中遇到的一些新情况、新问题，就分不清是对是错。对自身来讲，要下功夫从读原著开始，真正学懂弄通马克思主义的民族宗教理论，学懂弄通中央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重大方针政策，了解我区两大主体民族的信仰和主要的风俗习俗，做到能讲清楚，说明白，知道可为、不可为和如何为。

　　二是坚定理想信念，遵守政治纪律。坚持马克思主义宗教观，必须坚持共产党员不能信教这一政治纪律。这是由党的性质和共产党员的世界观决定的。共产党员信仰宗教，违背党的性质，违反党的纪律，其危害是导致唯物主义作为党的指导思想的哲学基础地位丧失，党组织高度集中统一优势的动摇，势必消弱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降低党在群众中的威信，也不利于正确贯彻执行党的宗教政策。因此，要做坚定的马克思主义无神论者，严守党章规定，坚定理想信念，牢记党的宗旨，决不在宗教中寻找自己的价值和信念。

　　三是发挥党员作用，团结凝聚共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观要求，共产党员要做无神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宣传员、讲解员、引导员，把广大人民群众的注意力凝聚到民族复兴、国家建设上来。因此，要牢记党员身份，增强担当意识和责任意识，自己不但不能信仰宗教，而且必须要履行义务、发挥作用，旗帜鲜明、义不容辞地宣传无神论、宣传科学的世界观，凝聚共识力量，尊重团结宗教群众，共同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热爱祖国、维护团结统一，遵法守法，弘扬文明风尚，共同投身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篇二】信仰宗教参与宗教个人对照检查材料**

　　理想信念是共产党人的政治灵魂，作为一名党员干部要以焦裕禄、杨善洲、李保国等优秀党员为榜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在顺境中不骄傲不自满，在逆境中不消沉不动摇，经受住各种风险和考验。经对照“三严三实”、《党章》等要求，查找我自己在理想信念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现将对照检查材料汇报如下:

　　(一)理论学习不系统。作为一名党员，虽然能坚持每周集中学习和自学，但是对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和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学习的少，学的不系统。

　　(二)政治站位不够。党员意识、主角意识和先进性意识还不强。有时忘记了自己的党员身份，应对有损党的形象的言行像“旁观者”一样不制止，应对歪风邪气像“局外人”一样不敢与之坚决斗争，与习近平总书记“全党同志要强化党的意识，牢记自己的第一身份是共产党员，第一职责是为党工作，做到忠诚于组织，任何时候都与党同心同德”的要求还有很大差距，在爱党、忧党、护党的意识急需要强化。

　　(一)理想信念不够坚定。日常工作中存在重工作、轻学习的现象，对民族宗教政策学习不够，钻研的不深、不透，满足于一知半解，缺乏深入系统的学习研究。

　　(二)没有解决好思想上入党的问题。实事求是地讲，自己虽然在组织上入了党，但在思想上还未完全入党，单纯地把党员看作一种政治身份、一种政治荣誉，而未能看作是一份职责、一份担当，对《党章》没有做到“真学、真信、真行、真做”，没有真正搞清弄懂“入党为什么，在党做什么”。这是造成自己党员身份意识淡化，先锋模范作用发挥不够，组织观念不够强的原因。

　　(一)强化理论武装。要把学习贯彻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和党的民族宗教政策作为政治理论学习的经常性要求，把学习贯彻习总书记系列讲话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深入系统地学习党的各项理论知识，提高理论修养，做到集中学习不掉队，自我学习不落课，树立自己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做坚定的马克思主义无神论者。

　　(二)以“进了党的门，当好党的人”的自省自觉，认真学习贯彻党章。集中时间对党章来个再学习，全面掌握党的性质、党的宗旨、指导思想、奋斗目标等核心资料，用好党员“八项权利”，履行党员“八项义务”，自觉用党章、用共产党员的标准，匡正自己的言行。坚持用入党誓词警示自己，从小事抓起，从点滴做起，懂得什么话能说，什么话不能说;什么事能做，什么事不能做，努力做好表率，作出样貌。

　　总之，我将以这次组织生活会为契机，一是加强学习。通过不断学习，提高素养，坚定信念，筑牢思想防线;二是自我加压，勇于担当作为。时刻铭记自己是共产党员身份，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三是根据查找的问题，制定措施，扎实整改，求得实效。

**【篇三】信仰宗教参与宗教个人对照检查材料**

　根据党支部关于召开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专题组织生活会的要求，我努力学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重大战略思想，围绕党员信仰宗教和参与宗教活动问题，对照自身，进行了党性分析，通过学习和自我剖析，使我进一步坚定了理想信念，增强了党性观念。下面，我结合近期学习和思考，做一发言，请大家批评指正。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民族工作成功的根本保证，也是民族大团结的根本保证。对于我们这样一个多民族的国家来说，要想实现民族团结统一，没有坚强有力的政治领导是不可想象的。只有始终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才能实现各族人民共同当家做主，促进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沉迷于宗教的党员，实际上是在思想上、理论上、行动上与党分道扬镳。这种行为，是忘了党的纪律，丢失了党员身份的表现，不利于保持党的性质、宗旨、本色，使人走向迷失。作为民族地区的党员干部，必须牢牢把握民族宗教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要把党的领导贯彻落实到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全过程，体现在各方面，确保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始终沿着正确的轨道向前推进。要把讲政治作为“第一要求”，把“四个意识”融入到思想和工作中，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坚决维护党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深刻理解和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牢牢把握民族工作“八个坚持”和宗教工作“六个方面”的基本要求，切实增强做好民族工作的责任感，不折不扣把党中央关于民族工作的部署要求落到实处。

　　作为一名共产党员，我不信仰任何宗教，也未曾参与任何宗教活动，家人中也没有信仰宗教和参与宗教活动的。通过对自身学习、生活和工作的自我剖析，我深刻的认识到，自己对于党的民族宗教工作的认识还不够深刻，尤其是对马克思主义民族宗教观的学习还不够深入，主动学习、主动思考、主动工作的自觉性和积极性还有待提高。同时，对于有效区分违反民族宗教工作要求的行为和一些家庭传统习俗的能力还有待提高。对无法区分是否违反民族宗教工作要求时，一概不参与不讨论，对国家的民族宗教政策，需要进一步学习体会。作为一名名族地区党员干部，有义务有责任向身边的人传播“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的伟大目标，弘扬各族人民一家亲的优良传统。

　　共产党员，都应是无神论者，绝不能在宗教中寻找自己的价值和信念。在今后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我将牢牢坚持党的民族宗教政策，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民族宗教观。一是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工作的重要论述及有关会议精神，准确把握民族宗教工作的精神内涵和具体要求。二是始终坚持不忘初心，自觉践行党员标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不妄议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和有关政策，不信谣、不传谣、不造谣。不信仰宗教，不参加宗教活动，不搞封建迷信活动，坚决反对宗教极端势力、民族分裂势力、暴力恐怖势力，自觉抵制宗教渗透。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